

校友校董選舉提名

各位校友：

本校的校友會於 2011 年 1 月成立，至今已經有十年。過往校友會每年都會舉辦校友活動，主要以聯誼為主，亦會關心母校動向。今年適逢母校創校二十周年，校方希望各校友能對母校有更實質的支持和參與，因此鼓勵校友會選出代表加入法團校董會，成為校友校董。

現在誠意邀請各校友提名校友校董候選人。

校友校董選舉須透過法團校董會認可的校友會舉行。本校校友會已獲本校法團校董會認可。現由本會委派內閣成員鄧芷晴同學（現任校友會司庫）擔任「選舉主任」，監察整個選舉程序。有關校友校董選舉的條例請參照附件一。

候選人資格

1. 所有本校畢業及年滿 18 歲的校友，都有資格成為候選人。
2. 如該校友是學校的在職教員或家長，他／她不能獲提名成為校友校董。

任期

校友校董任期，由 2021 年 9 月 1 日起，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，為期一年。

提名方法

提名人必須年滿 18 歲。

如有意提名，請先得對方同意，並經學校網頁以電子方式進行提名。

如校友被提名，請詳閱附件一所提到的細則，以確定自己是否符合資格。

提名後，選舉主任會將「候選人簡介表格」交給被提名的候選人填寫。

提名期限

2021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

選舉機制

1. 如沒有候選人申請，日後將進行再次提名和選舉。
2. 如候選人只有一位，該名校友自動當選為校友校董。

3. 如候選人多於或等於兩人，將於 5 月 17 日在本校網頁上載信件，介紹候選校友校董候選人。5 月 27 日至 6 月 2 日期間，年滿 18 歲的校友可以經郵寄或親身到學校的方式投票。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，將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。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，將進行第二輪投票，以決定校友校董人選。
4. 本會將於 6 月 7 日在學校網頁上載信件，公布校友校董選舉結果。
有關選舉的行事曆，請參閱附件二；有關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，請參閱附件三；有關校友校董的職責，請參閱附件四。

若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947 9966 與學校曹翠芬主任聯絡。

主席 _____ 謹啟

(黃皓芊)

2021 年 5 月 6 日